

# 大同大學應用外語學系誠聘助理教授以上專案教師一名 (2026-06-08 截止)

- 一、本校應用外語學系誠聘專案教師一名，從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輔導之工作，並協助本系相關事務。
- 二、教師資格符合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、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」、具國內外大學口語溝通學、翻譯、語言學、英語教學或其他相關領域博士學位，並已取得博士學位證書者尤佳。具英語教學、翻譯、英語口語溝通與跨領域課程授課經驗者尤佳。
- 三、應徵者申請文件，一式四份（身分證明文件請攜帶正本核驗，核驗後發還）：
  - 1、身分證或護照影本。
  - 2、中、英文個人履歷表(附照片)、近五年學術著作目錄與自傳。
  - 3、學經歷證件影本：大學、碩士、博士等學位證書及成績單影本（持國外學校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、經歷等證件，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，並附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紀錄及其他相關證件）。
  - 4、博士論文摘要及相關研究著作全文。
  - 5、博士論文(此項只需檢附一份)。
  - 6、未來三年研究計畫及可教學科目。
  - 7、推薦函二封。
  - 8、各類證書影本(如：教師證書、國家考試證書、業界服務經歷證明…等)。(無可免附)
- 四、面試：
  - 1、書面審查通過者，須由遴選委員會進行面試。
  - 2、面試時間另行通知並另提供履歷表、近五年專著清單、可開授之課程綱要之電子檔案。
  - 3、經甄選、決選、及各級教評會通過者，預計自 115 年 8 月 1 日或按實際時間起聘。
- 五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民國 115 年 6 月 8 日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- 六、收件地址：掛號寄至 10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40 號。
- 七、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大同大學應用外語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應徵專案教師」，相關應徵資料恕不退還，亦不接受傳真或以電子郵件方式收件。
- 八、聯絡人：陳珮宇小姐電話：02-77364853 E-mail:pychen@gm.ttu.edu.tw。